

证券代码：874067

证券简称：泰和兴

主办券商：中泰证券

烟台泰和兴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（一）股东大会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（二）召集人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（三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

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集及召开时间、方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（四）会议召开方式

√ 现场投票 □ 网络投票 □ 其他方式投票

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方式召开。

（五）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1、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 年 11 月 28 日上午 9:00。

（六）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（具体情况详见下表）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（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，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），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，不包含优先股股东，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股份类别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股权登记日
普通股	874067	泰和兴	2024 年 11 月 20 日

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
（七）会议地点

公司会议室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（一）审议《关于变更注册地址暨修订<公司章程>的议案》

根据公司的经营发展需要，烟台泰和兴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拟从“烟台市开发区黑龙江路 10 号”迁至“烟台市烟台经济技术开发区太原路 1 号”。拟变更内容具体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登记为准。

（二）审议《关于选举公司董事的议案》

因于玮女士辞去公司董事职务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，拟提名毕景中担任公司董事，任职自股东大会决议之日起生效至本届董事会到期之日止。

上述议案存在特别决议议案，议案序号为（一）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。

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（一）登记方式

1. 意欲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，请于 2024 年 11 月 28 日上午 9:00 前利用电话、传真或者信函报名，也可直接到公司报名；

2. 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；个人股东委托他人出席会议的，代理人应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、委托人有效身份证件、股东授权委托书原件。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，应出示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复印件（加盖公章）、本人有效身份证件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；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，代理人应出示法人股东营业执照、本人有效身份证件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。

（二）登记时间：2024 年 11 月 28 日 9:00 前

（三）登记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
四、其他

（一）会议联系方式：公司地址：烟台经济技术开发区太原路 1 号；邮编：265618；电话：0535-6953913；传真：0535-6953913；联系人：林敏。

（二）会议费用：参会期间相关费用由股东自理。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烟台泰和兴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》

烟台泰和兴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 年 11 月 4 日